



最高獎金5萬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

漂浮在海上的 2020.07.15⁰ — 08.31⁰ 救生員

徵選主題

以「海上災害防救宣導」為主題發想，創作10-20分鐘劇本，需包含航行安全、防火安全及救生衣穿戴方式等情境狀況模擬，同時需強調災害防救習慣養成的重要性，以輕鬆活潑的方式傳達正確的救生衣穿戴觀念。

徵選辦法

① 線上報名：線上報名採電子郵件寄送，寄送時間為7月15日(三)上午9點至8月31日(一)晚上23點59分，請於時間內傳送參賽劇本與報名表，逾期不予受理報名。

■ 電子郵件至：ian.f@topcape.com.tw

■ 來信主旨：「漂浮在海上的救生員—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_劇名_報名團隊_寄送日期」。

② 實體報名：採郵寄掛號方式向活動小組報名，報名時間以郵戳為憑，時間為7月15日至8月31日止，並於信封上註明「漂浮在海上的救生員—漁船災難預防劇本徵件小組收」，逾期不予受理報名。

■ 寄送書面資料地點：900屏東市信義路149號。

■ 聯絡電話：(08) 7665689

■ 報名文件不全者，將不得參加評選。

活動期程

① 收件時間：2020年7月15日至8月31日終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② 得獎揭曉：得獎名單將於網站內公佈，並於頒獎典禮上頒發獎狀及獎金，如當天不克前往頒獎典禮請派員到場領獎。

③ 頒獎典禮：2020年9月（於收件截止後另行通知）。

參賽資格

國高中職、大專院校等學生，不分個人或團體均可參賽，但每人參賽以一部劇本為限。

徵選獎項

① 劇本獎—獎金新台幣50,000元及獎座乙座

② 入圍獎—每名獎金新台幣10,000元及獎狀乙只（共3名）

聯絡資訊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徵選活動小組

聯絡電話 | (08) 766-5689

聯絡信箱 | ian.f@topcape.com.tw

線上簡章 | <https://fisherytw.topcape.com.tw/>

線上簡章QR CODE



指導單位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主辦單位 |



國立成德大學
National Cheng Sung University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簡章

一、 徵選目的：

為宣導海上災害防救的重要性，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託國立成功大學系統系辦理「漂浮在海上的救生員 -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規劃拍攝一部長約 10-20 分鐘的影片以宣導漁船的航行安全、防火安全與正確使用救生衣的穿戴方式，影片內容希望以活潑生動的方式呈現，讓漁民們從樂趣中學習災難預防的重要觀念。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邀請學生們發揮創意並將活潑有趣的元素融入宣導影片的劇本中，不僅能傳達重要的災難預防觀念，也能使觀眾們對於影片內容印象深刻。

二、 活動期程：

- (一) 收件期間：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終止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二) 得獎揭曉：得獎名單將於網站內公告，並於頒獎典禮上頒發獎狀及獎金，如當天不克前往頒獎典禮請派員到場領獎。
- (三) 頒獎典禮：2020 年 9 月 (於收件截止後另行通知)。
- (四) 活動網址：<https://fisherytw.topcape.com.tw/>

三、 徵選獎項：

- (一) 劇本獎乙名：頒發獎座乙座及獎金新臺幣五萬元。

(二) 入圍獎三名：每名各獲獎金新臺幣一萬元。

四、 徵選辦法：

(一) 參賽資格：國高中職、大專院校等學生，不分個人或團體均可參賽，但每人參賽以一部劇本為限。

(二) 主題及劇本形式：

- (1) 主題：以「海上災害防救」為主題發想，內容包含航行安全、防火安全及救生衣穿戴方式的情境狀況模擬，同時強調災難預防習慣養成的重要性，以輕鬆活潑的方式傳達正確的觀念。
- (2) 關於航行安全、防火安全的正確預防災難觀念，可參考附件檔案「漁船作業安全宣導手冊」的詳細內容。

(三) 報名投件規格：以 10-20 分鐘長度之宣導影片劇本為標準。

(四) 報名及交件方式：

- (1) 線上報名：線上報名採電子郵件寄送，寄送時間為 7 月 15 日(三)上午 9 點至 8 月 31 日(一)晚上 23 點 59 分，請於時間內傳送參賽劇本與報名表，逾期不予受理報名。

◎E-mail：ian.f@topcape.com.tw

◎來信主旨：「漂浮在海上的救生員 -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件_劇名_報名團隊_寄送日期」

- (2) 紙本報名：採郵寄掛號方式向活動小組報名，報名時間以郵戳為憑，時間為 7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報名。

◎紙本資料寄送地址：900 屏東市信義路 149 號。

◎聯絡電話：(08) 7665689

▲ 報名文件不全者，將不得參加評選。

五、 徵選規範

- (一) 參選劇本之內容必須為參賽者的自創作品。
- (二) 參選劇本之內容有外國文字時，應書寫原文並加註中譯。
- (三) 參選劇本不得於報名期間始日前攝製完成視聽著作。
- (四) 參選劇本不得有抄襲、剽竊或其他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形。
- (五) 參選劇本應未獲國內外其他劇本獎項或獎金。
- (六) 每一報名參選者以參選一件劇本為限。
- (七) 參選之紙本劇本或 PDF 檔劇本均須附劇情大綱（劇情大綱以 500 字、不超過三頁為原則）、人物介紹及劇本內文且不得署名，建議參選作品壓上浮水印「僅供漂浮在海上的救生員 -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使用」；紙本劇本應以 A4 紙張繕打列印，左側裝訂。

(八) 不符前項各款規定之一者，不得參加評選；參選劇本不論獲獎與否，概不退件，報名者應自留底稿。

六、 獲獎劇本之合理使用

- (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將永久無償授權使用得獎作品已寄出之資料(含劇本內文、劇情大綱集人物介紹等)進行非營利目的於頒獎典禮、媒合會及相關推廣目的範圍內使用(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改作、編輯、散布、典藏、公開傳輸、公開播放、公開展示等)。
- (二) 獲獎者應提供獲獎劇本全本一套供漁業署存檔。
- (三) 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獎項價值在新臺幣 1,001 元以上未滿 20,000 元者免扣繳所得稅，但得獎者仍需繳交得獎收據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以申報所得；超過新臺幣 20,001 元以上者，得獎者除需繳交收據及身分證影本外，給獎單位針對本國人士應先行扣繳 10% 所得稅，外國人士應先行扣繳 20%所得稅，並提供台灣帳戶領取獎金。得獎者如未滿 20 歲，應由父母/監護人代為簽收領獎，且附上其與得獎者之關係證明。得獎團隊任一人(或其父母或監護人)若不願意配合，則視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七、 漂浮在海上的救生員 -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聯絡資訊：

海上災害防救宣導劇本徵選活動小組

聯絡電話: (08) 766-5689

聯絡信箱: ian.f@topcape.com.tw